

法治进行时 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

增强宪法意识 弘扬宪法精神

——基层部队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活动的见闻

12月4日,是第七个国家宪法日。

习主席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强调指出,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法治保障,并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重点工作提出了“十一个坚持”的要求。各单位要组织官兵深入学习领会,抓好贯彻落实,切实用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武装头脑,统一思想、引领行动。

建设一流军队,需要一流的法治保障。在第三个全国“宪法宣传周”到来之际,各单位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活动,组织官兵认真学习宪法,强化法治信仰和法治思维,增强宪法意识,弘扬宪法精神,做宪法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还有的单位深入驻地社区、学校等单位开展宣讲活动,为驻地群众普及宪法知识。各部队要强化执纪执法监督,全面依法治军、全面从严治军,确保各项法规制度贯彻落实,让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成为官兵的行为规范,锻造法纪严、风气正的过硬基层。



北部战区空军航空兵某旅组织官兵开展“宪法宣传周”普法活动,通过学习宪法知识,增强宪法意识。 王靖文摄

“公民有维护祖国安全、荣誉和利益的义务。为国旗与军旗增添光彩,是军人义不容辞的职责使命。”11月底,第80集团军某旅以“宪法宣传周”为契机,组织“践行宪法精神,誓做尖刀利刃”专题教育。课后交流时,一等功臣王冰讲述的亲身经历,让大家深有感触。

王冰曾作为解放军代表队队员,出国参加国际狙击精英比武。面对强手如林的激烈竞争,他和队友使用某型国产狙击步枪闯过5轮淘汰赛,最终夺得参赛组中5个单课目第一,为国家和军队争得了荣誉。

“巩固国防,抵抗侵略,保卫祖国,是宪法赋予军人的神圣使命……”该旅政委章海军介绍,旅队结合训练任务频繁、比武竞赛较多的实际,把法治教育融入练兵一线,教育引导官兵增强宪法

“国家根据各少数民族的特点和需要,帮助各少数民族地区加速经济和文化的发展……”11月下旬,在第七个国家宪法日到来之际,武警湖北总队恩施支队普法宣讲小分队来到驻地恩施市特殊教育学校,为师生们宣讲宪法精神,开展法律咨询活动。

该支队政委吴保民介绍,支队驻地是土家族、苗族聚居地,地处偏远山区,文化建设相对落后。宪法宣传活动中,他们在组织官兵认真学习的基础上,成立普法宣讲小分队,深入驻地村镇、学校开展宣讲活动,面对面与少数民族群众互动交流,帮助他们学习宪法知识,明白自己的权利和义务,学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合法权益,提升了宪法宣传教育的覆盖面和影响力。一名少数民族群众说,过去村民之间发生纠纷,意识不到要依法

“儿子,县里为军属看病住院开设了绿色通道,你在部队安心工作,别为我担心……”11月下旬的一天,河南省舞阳县侯集镇侯集村军属王红增办完住院手续后,拨通了儿子王亚兵的电话。

王红增因患重度糖尿病引发双目失明,丧失了劳动能力,前不久病情有所加重。在某边防部队服役的王亚兵知道情况后,一直放心不下。得知父亲顺利入院治疗,他心里的石头终于落地。

“宪法规定,国家和社会保障残废军人的生活,抚恤烈士家属,优待军人家属。”据该县人武部部长王体振介绍,近年来,他们根据相关法规精神,积极协调地方制定出台政策性文件,使现役军人家属就业、子女入学入托、家庭帮扶救助有法可依。在“宪法宣传周”到

意识,弘扬宪法精神,砥砺官兵练好打赢本领,依法履行职责。在比武集训、演训阵地上,他们将条令条例、训练大纲等法规,汇编下发到班排,将宪法等法规制度收录在旅强军网上,方便官兵查阅学习。同时,结合演训实践,不断探索按纲施训好做法、新举措,纠正不合法规的土政策土规定,强化官兵的法治

律渠道来解决,往往靠村规民约来化解,有时会留下问题隐患。如今,通过普法宣讲活动,大家依法办事的意识越来越强了。

“宪法规定,国家和社会帮助安排盲、聋、哑和其他有残疾的公民的劳动、生活和教育……”当宣讲员小张在驻地学校宣讲时,学生张露露禁不住流下感激的热泪。

来之际,县人武部在退役军人事务局的协同下,对全县27户生活困难、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现役军人家属,依法进行帮扶救助,为他们排忧解难,维护了军属的合法权益。

“营造尊崇军人的社会氛围,首要的是依法维护好军人军属的合法权益。”今年以来,他们对所属乡镇中存在的现役军人入伍优待金、立功奖励

治观念,将法治精神植入官兵头脑,融入演训实践。

一次训练检查中,旅督察组发现个别连队为了年底保安全,随意降低攀登训练的高度,当即叫停并要求整改。旅政治工作部主任臧峰介绍,他们坚持依法训、从严治训要求,在训练考核中严格落实大纲标准,设置险难课目训

张露露是一名先天性双目失明的女孩,家庭生活贫困,到了入学年龄还未上学。驻地武警中队中队长邓日升在一次普法活动中了解这一情况后,及时上门做张露露父母的思想工作,给他们宣讲宪法精神,让他们明白每个适龄儿童都有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同时,组织中队官兵捐款,与其家庭结成帮扶对子,主动联系恩施市特殊教育学校,

金漏发、少发,光荣军属牌挂不到位,立功喜报送不到家等情况,进行全面摸底排查,对发现问题的单位责令限期整改。人武部还结合部队实施阶段性表彰的动态变化,完善优抚方案,明确每季度汇总一次,将喜报和奖励金及时送到立功官兵家中,并要求送喜报要有“两红一响”,即红花戴起来、红条幅打起来、锣鼓响起来,强化

练,磨砺官兵的战斗意志。前不久,部队组织跨区域连续机动演训任务,官兵在陌生地域条件下,全员全要素完成夜间渗透、机场夺控等一系列演训任务,提升了官兵的战术技术本领。士官小刘说,对军人来说,练就过硬本领,确保国家和人民群众的安宁,就是对宪法精神的最好弘扬和实践。

帮助张露露顺利入学。据了解,近年来,像张露露这样得到支队帮助的贫困少数民族学生有百余名,目前已有近20人考入大学深造。宣讲活动结束后,小分队成员、利川中队下士苏鹏说:“向群众宣讲宪法知识,能提升他们的法治意识。同时,也使自己加深了对宪法精神的理解感悟。”

仪式感。今年“八一”前夕,在某部服役的该县籍战士小王接到父母的电话,告诉他县人武部领导和退役军人事务局的同志来家里看望慰问,送来了他荣立三等功的奖励金和慰问金。小王高兴地说:“县领导去家里慰问,让我感受到了作为军人的光荣与自豪。我要刻苦训练,回报家乡父老的关爱。”

第80集团军某旅教育引导官兵增强宪法意识

在备战打仗中履行职责使命

王欣 魏浩 崔璇

武警恩施支队深入驻地开展宪法宣传活动

在学法用法中提升法治素养

吕鹏 杨一帆 本报特约通讯员 宁建朋

河南省舞阳县人武部依法保障军人军属权益

在落实法规中营造尊崇氛围

龙亮 本报特约通讯员 王士刚

军营话“法”

笔者近日在某媒体上看到一则消息:新兵陈某入伍后以各种不适应为由拒绝服役,县征兵办、部队领导及家人多次做工作无效,部队最后按规定对其作除名处理,县征兵办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对其实施了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保卫祖国,抵抗侵略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每一个公民的神圣职责。依照法律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光荣义务。”兵役法中明确了“拒服兵役”人员的处罚,各地结合实际依法落实规定,让违法者为自己的行为付出沉重代价。

面对法律惩处,还会有类似事件发生,究其原因,是个别青年不学法、不知法,对法律缺乏敬畏之心。选择参军入伍,既是一种荣誉,更是应尽的法律义务。对走进军营的新战士而言,只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做到明事理、知敬畏,才能走好军营第一步。

要敬畏军人的神圣职责。对党忠诚,巩固国防,抵抗侵略,保卫祖国,保卫人民的和平劳动,是军人的神圣职责。新战士从进入军营那天起,就肩负着练兵备战的使命,就要做好承受训练之苦、环境之苦的准备,就要做好用热血和生命去履行神圣使命的准备。有人说,军人的军装很珍贵,至少要用两年的青春汗水乃至热血生命才能换来,因为军装里有一份执著的追求。只有坚定信念,不怕苦、不怕累,打下坚实的基础,才能在部队这所大学校成长成才。

要敬畏法纪的“红线”。法规制度是规范个人言行的准则,绝不可褻法和逾越。否则,就会迷失人生方向,甚至违法犯罪,最终受到法律惩处。常怀敬畏之心,遇事就会有所顾忌、三思而行,就会自觉遵纪守法。因此,敬畏之心不仅是一种态度、一种理念,更是一种人生智慧。新战士初入军营,对紧张的训练、严格的管理,有一个适应的过程。作为基层带兵人,要通过开展扎实的法治教育,引导他们学法懂法、知法守法,增强法治意识;要通过深入细致的思想工作,帮助他们坚定从军报国信念,尽快实现从地方群众到合格军人的角色转变。

要敬畏军人的崇高荣誉。崇高荣誉是军人的精神追求,有了对荣誉的向往和珍惜,就会视国家和人民利益高于自己的生命,在国家 and 人民需要的时候,赴汤蹈火、不惧牺牲,就会立足平凡

对法律法规要有敬畏之心

袁兴军

岗位创先争优,为自己的人生履历增添光彩,就会自觉用法规制度规范言行。有了对荣誉的敬畏与追求,就会踏踏实实走好每一步。人生的路很漫长,但一定要走好关键的几步。“兵之初”要知敬畏,有了敬畏之心就有了前行方向、行为准则和道德规范,就能够时刻用法规制度约束自我,严格要求,不做出格越轨之事,在强军征程中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作者单位:武警郑州支队)



近日,西部战区某综合训练基地组织新兵实弹射击训练,检验新兵训练质效。该基地一营四连依据相关规定,为取得优秀成绩的战士佩戴大红花,激励新兵争当训练尖兵。 段青摄

浙江省军地检察官联合送法进军营

检护利剑 法润兵心

赵方舟

11月20日,驻浙某部战士邱一峰来到杭州军事检察院,感谢检察机关帮助解决了困扰家庭多年的债务纠纷问题。小邱是“检护利剑、法润兵心——浙江省军地检察官联合送法进军营”活动的受益人之一,像他这样通过法律咨询、涉军维权得到法律援助的官兵有百余人。

前不久,杭州军事检察院联合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共同组织开展此次活动,工作人员先后赴杭州、宁波、绍兴等地16家驻浙部队开展送法服务,发放法律书籍3600余本,解答问题200余个,省内11家地方检察院与驻地部队签订了共建法治军营协议。今年6月,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和杭

州军事检察院联合印发《关于加强和完善协作工作实施办法》,建立了军地检察工作协作机制,奠定了此次活动的基石。为确保活动取得实效,军地检察机关重点围绕“两侧重、一实现”开展工作内容,即活动对象侧重任务部队、宣讲内容侧重民法典、军地资源实现共建共享。杭州军事检察院相关工作人员介绍,军地检察官为执行重大任务、维护国防安全、战备训练繁重的一线部队,讲解军人违反职责罪、危害国防利益罪等法律知识和真实案例,引导官兵昂扬战斗精神,树牢履行神圣使命、矢志献身国防的崇高信念;结合普及宣传民法典,深入浅出地讲解民事法律问题,并向官兵赠送民法典等法律书籍。活动

中,地方检察官充分发挥司法资源优势,公布检察服务热线,对官兵咨询的法律问题、反映的案件线索,确保第一时间回应,最快速度落实。驻地部队通过组织“军事日”活动,邀请地方检察官走进军营,体验军营生活,激发爱国热情,增强国防观念。

“针对官兵普遍关注的债权债务、婚姻继承、侵权赔偿等民事法律问题,军地检察机关组织专家团队提供‘订单式’‘差异化’服务,对需要协调有关部门解决的问题,安排专人抓好跟踪落实。”某部政治工作部保卫科科长蒋正春说,浙江省军地检察机关首次联合开展全方位法律服务协作,取得了良好效果。